

# 最新读书高中随笔(优质8篇)

答谢词的撰写应该注重感情的真实性和表达的诚挚，要使受众能够真切地感受到你的感激之情。在写答谢词前，我们可以先列出需要感谢的人和事项，然后逐一进行表达。探寻答谢词的魅力，我们一起来欣赏一些成功人士的经典答谢词吧。

## 读书高中随笔篇一

看过了《暮鼓晨钟》，再看《慈禧前传》，大清朝的历史，就是一部尔虞我诈、勾心斗角、争权夺利的剧本。也许，哪个朝代都是如此，就算是在当下，亦不例外。想起一句话：男人通过征服世界来征服女人，女人靠征服男人来征服世界。孝庄也好，慈禧也罢，不过都是踩在了多尔滚和恭亲王肩上得到那万人之上的地位。孝庄是个太不平凡的有大智慧的女人，注定了不能寂寞。二十多岁的皇太后，用尽了多少心血耗尽了多少心力，步步为营环环相扣，算计着先后将顺治和康熙送上帝位的宝座。还要让一个可唾手可得大清江山的男人多尔袞心甘情愿放弃帝位，辅佐自己的儿子做皇帝，更不是一般人可以做到的。即便是她与多尔袞有旧情，这期间也失去太多，值得与否只有她自己才能体会深切。与孝庄的不能寂寞相比，慈禧则是一个不甘寂寞的女人。从“天地一家春”到垂帘听政，也是机关算尽。如果文宗与恭亲王之间兄弟失和，慈禧是不会有可趁之机。假设顾命大臣中有恭亲王，能够和肃顺相互牵制，祖宗的法制不会变，大清末期的历史恐怕也会改写了。女人和男人同台演出，演绎了一场历史的戏。只是，荣华富贵一手遮天的权利亦不能帮助她们多活一天。不幸生在帝王家啊。成天算计着别人，又提防着别人算计，生亦无欢。

那日，看了香港电视台的《金枝玉孽》，剧情早已经被改的面目全非，可谁又能说那深深的帝王之家中，不是最能藏污纳垢的地方？不知道生活在帝王家中，面对那么多的你争我

斗是怎样的心情？不知道那时候的女子，怎么去容忍男人的三妻四妾七十二嫔妃？有得宽容才叫贤淑，能够容忍才叫有德。我想，就是现在的男人，也都希望自己是古时候的九五之尊，能够坐享齐人之福的。现在的女人，都希望自己能如杨玉环，三千宠爱在一身。各自心怀鬼胎，机关算尽。男人和女人，都有着不同的贪婪欲望，不过是有些人的欲望没有被现实所勾起罢了。

人，活着到底是为什么？越大，却越是不明白了。司马迁在《史记》里说：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为名为利，到了也就只能占个一身之地。人分三六九等。男人大多数一生都在追求地位名利，就像马原所说的那样，不过是为了得到权利给自己带来的那种征服的欲望。他们需要别人用敬仰的眼神去看待他们，他们需要那种运筹帷幄指点江山的成就感，到最后，就是为了征服他们所要征服的人，和一切！得到了，还得要更加费心地巩固地位，担心有朝一日会失去这令人炫目的权利地位。做人真的很累很累，有几个人是真正为自己而活呢？有时候会想，若是我出生在古时候官宦家庭，会不会也有很大的野心呢？和朋友聊天的时候问起，他们居然说都我一定是有野心的女人，而且武断刚愎自用。有些道理吧，毕竟他们旁观者清。只是有一点，我倒觉得没有女人天生野心大，大多是生活的经历逼得她们不得不如此。十五年前的我，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会象今天这样。看着以前的照片和录像，真的做梦想不到自己那时候单纯得近似于蛋白质。可能是我的脾气越来越不好，才会让他们有这样的感受吧。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即便有心想再回到从前的我，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我能做的，是要好好再多读点书，让自己变得充实一些。我既不要做孝庄，更不要做慈禧，我只想做一个普通平凡的小女人，就连做好这点，都不容易呢。收回自己不切实际的梦想和幻想，务实一些，回到自己的轨道上。

不能改变什么，但可以倒空忧伤，让自己快乐生活。不为凡尘俗世的事情浪费更多的精力和时间。该来的让他来，该走

的让他走。巴尔扎克说：“生活本来就是一场烦恼，我们还在不停地制造灾难”。多么尖锐啊！世间本无事，庸人自扰之。我应该知足了。日子就这么不咸不淡地过下去吧。至少，衣食无忧。其他的，少想或者不想为妙。闲得无聊的时候，想想那些挣扎在贫困线上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人吧，比起他们，我简直就是天堂里生活，不知道要强到哪里去了。

好好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写下如此文字，仅以自勉！

## 读书高中随笔篇二

文字之所以比烟花更璀璨，是因为，我可以看着它在光滑的纸页间静静旋舞，演绎出永恒，浅吟低唱岁月的旋律。

——题记

在人类璀璨的历史文化长河中文字被演绎成本本发人深思的书籍，古有“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之谈，今有“读过一本好书，像交了一个益友”，所以读书就像是旅行，走过多少路便收获多少风景。

我喜欢读书，从咿呀学语蹒跚学步时就听大人讲“孔融让梨”的故事第一次明白孝与亲，长大一点了开始慢慢接触书籍，我所拥有的第一本书是《安徒生童话》，从书中我看到了小矮人们的勇敢，白雪公主的善良和小红帽的机智它在我幼小的脑海中种下了一颗对美好事物向往的种子，如今，随着时光的流逝，那本童年的书已不在但我的读书热丝毫没有减退。我如饥似渴的读着一本本文学名著，从中我深深懂得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了解了作者的生平法国著名诗人阿尔弗雷德·缪塞的诗有着离奇的情节绚丽多彩的描写和丰富的感情，他的长篇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简述了在当时统治者压迫下一个悲观缺乏理想的缺乏行动心的年轻人的悲惨故事。列夫·托尔斯泰的《复活》也深刻放映了在沙皇的统治下，人们受到的压迫善良的本性转化为恶这些都给我心灵带来了极

大震撼。

书籍就像一位良师教我辨别真善美假恶丑，一次次指引我向对的方向前进。人们常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这话确实没有半点虚假，在这“黄金屋”里，我看到苏轼大唱：“大江东去浪海尽，千古风流人物”的豪迈洒脱，仿佛饮一盏白干，让我激情飞跃；我看到李清照“寻寻觅觅凄凄惨惨戚戚”的情真意切，恰似品一杯红酒，让我意深情浓；我亦看到李白“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的奇特思绪，好比干一瓶老窖，令我回味无穷，在“颜如玉”里，我看到了洪战辉，当他还是个孩子时已经对另一个更弱小的孩子担起了责任，他在贫困中求学，在艰辛中自强，从一个小男孩变成了男子汉。读书能带给我最真切感受最大的震撼呢。

### 读书高中随笔篇三

最近读了一本书，它的名字叫《小飞侠彼得潘》。

这本书上讲了一个叫达林先生的人和一个叫达林太太的生了三个孩子，他们分别叫温迪、约翰、迈克尔。这三个孩子在梦里常常会梦见一个叫彼得潘的人，还会梦见一个叫梦幻岛的地方。

有一天，达林太太到孩子们的房间讲故事，发觉一个男孩的身影从窗户飞过，她很惊奇地叫了起来，这时，他们的小狗保姆娜娜跳了起来，一口咬住那男孩的影子，把影子咬了下来，又把影子放在了一个抽屉里。

对于他们的经历，我觉得他们的生活比我们的生活要困难，因为海盗随时都会来骚扰他们。有时候，他们还会被海盗抓去用鞭子打一顿。而我们生活得无忧无虑，一点儿都不用担忧。我一定要学习他们那种不怕困难的精神，做什么事都要坚持到底。

## 读书高中随笔篇四

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正如她自己所说，是在两寸象牙上细细的雕刻，它是奥斯汀的代表作。这部反映婚姻问题的小说是作者作品中欢迎的一部，也是她本人最喜爱的作品。作品生动的反映了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处于保守和闭塞状态下的英国乡镇生活和世态人情。其社会风情画似的小说不仅在当时吸引着广阔的读者，实至今日，仍给读者以独特的艺术享受。她是第一个现实地描绘日常平凡生活中平凡恩的小说家，在英国小说起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整部作品没有滂沱的气概，没有曲折跌宕的`情节，但就是这种简单，精巧深深地吸引着我们。奥斯汀短暂的一生几乎都是在英国的乡间度过的，也许就是周围朴素，宁静的气氛孕育了她淡然的气质。并不能因为没有丰富的经历，就对她的对于事物的分析能力有所疑心，读过《傲慢与偏见》的人一定会为她细腻，敏锐的情感所折服。在写《傲慢与偏见》时，她只是一个十几岁的女孩，难道这不是一种天赋么？她确实很少接触“外界”，但思想存在，想象存在，这一切的存在就足够。

## 读书高中随笔篇五

《培根随笔》共分五十八小篇，每一篇皆写培根对此事物的看法，语言精练而道理深刻，字里行间透着培根智慧的光芒，读《培根随笔》，步入哲理殿堂，细思人情世故。在这五十八篇议论中，引我深思的是《论嫉妒》。

《论嫉妒》一文中培根先写嫉妒带来的恶果，举例历史上的实事而让人更清晰地感受到恶果的严重，又写哪种人易招嫉妒，哪种人能防止嫉妒，给人们指出明路。其实嫉妒这一情绪对所有人来说，应当不为陌生，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有嫉妒他人的时候，尤其像遇到培根所写那些易于令人嫉妒的人——生来就坐享富贵的人，出身微贱却升腾的人，或是我

们生活中，同学间成绩尤其优异的人，等等。随之而来的，就是嫉妒这一情绪了。然对于嫉妒的处理不同，所招致的结果也不同：有人淡化嫉妒，使之成为羡慕，从而变成促使自己前进的动力；有人久久不能释怀，嫉妒甚至加深为恨意，如此便可能如该隐一样做出不可挽回的恶事。

培根的《论嫉妒》正是为我们敲响了警钟，告诫人们不要嫉妒他人，也尽量防止遭人嫉恨。毕竟正如培根所写“嫉妒这恶魔总是在暗地里，悄悄地毁掉人间一切美好的东西。”同样让我深思的还有《论拖延》。

有人在无尽的等待中让时机一次次远去，亦有人因过于心急而与幸运参见而过，《论拖延》一文正是写了培根对于“把握时机”的认识。

“时机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实非虚言，有了准备才能在事情之初抓住时机，这“绝对是至高无上的智慧”，但把握时机并不意味着莽撞，也不意味着一味图快。拖延需要有度，适当的等待，在时机最成熟时采取行动。而想要判断何时为时机成熟，就需要全面的准备与准确的判断力。

培根列举了多个例子支撑他的论点，文章短小但道理深刻。只是在我看来，《培根随笔》仍有些些瑕疵。

不管是《论嫉妒》或是《论拖延》，以及其他短文，他都以一种上层贵族的眼光论事(这当然也与他的身世有关)，更多写的是上流社会的大人物在应对这些世俗之事时应当如何，而少了一些对大多数世人的启迪，即便我们仍能从中获取些人生哲理，仍让人觉得远了些许。

然不管如何，《培根随笔》仍是哲学智慧的表达，将培根的思想带入自己的体验，也许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每当我听见“知识就是力量”这句被人们敬仰信奉的话时，

就会忍不住的想起培根——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最重要的散文家、哲学家。他所着的《培根随笔》中的每一句话都令我回味，令我思考，令我赞不绝口。

培根的全名是弗朗西斯·培根。他是英国唯物主义哲学家、思想家和科学家，被称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他不但在文学、哲学上多有建树，在变的生活经历丰富了他的阅历，随之而来的，他的思想成熟，言论深邃，富含哲理。他的整个世界观是现世的而不是宗教的（虽然他坚信上帝）。他是一位理性主义者而不是迷信的崇拜者，是一位论者而不是狡辩学者。在上，他是一位现实主义者而不是理论家。《随笔集》共五十八篇，内容涉及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语言简洁，文笔优美，说理透彻，警句迭出，几百年来深受各国读者喜爱。培根学识渊博且通晓人情世故，对谈及的问题均由发人深省的独到见解。

培根的生平经历十分坎坷，他有过高人一等的官职，却也有过被人诬陷、身败名裂的苦楚。但他不屈不挠，以坚决的脚步向着真理迈去。他所创作的《培根人生论》、《新工具》以及《培根随笔》等书，成为的世世代代人们心中永垂不朽的精神食粮。在《培根随笔》中，给我印象最深的，要数《论友谊》。在这一篇中，培根说道：“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的一个角色，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这句话给了我很大的启发。以前，我一直认为，朋友，只是是在我遇到困难时拉我一把的救命稻草。直到读完这一篇，我才明白了友谊不仅是以获得利益为出发点，更是在我们伤心或快乐时的一个剪切键和键。

一本好书，不在于它的有多高的地位，更不在于它的包装有多么精美，而在于它的价值。《培根随笔》就是一本真正的好书，它让我成长！

睿智的人在许多事上都有与常人不同的见解。培根的一个人。最近，我读了他所着的《培根随笔》一书，对于培根生活的方方面面有了更深的了解和感悟。

培根的一生为哲学和文学事业做出了极大的奉献。这本《培根随笔》具有极高的文学价值。首先，在观念和视角上它具有独到之处。对于死亡，培根告诉人们不要心生畏怯，但凡坚决执着且一心向善的有才智之士都能防止死亡痛苦。面对日趋严重的宗教冲突，他希望人们能以和平为本，对血腥的战乱说“不”。

我相信，倘假设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读过这本《培根随笔》的话，就不会让巴以冲突日益恶化了。对于生活中的艰难挫折，他总是把它们当做上天给予人的磨砺自己的时机。他相信不懈的努力总能将厄运变成好运。面对许多人的迷信和盲从，他大胆提倡无神论，希望他们用理智和亲情战胜心中的专制统治等等。

其次，在此书中，不仅提出了独到见解，还引用著名文学作品中的经典语句加以论证，这大大提高了文章观点的可靠性。除此之外，《培根随笔》语言优美，层次清晰，让人读后有一种回味无穷之感。

出于对培根本人的`敬仰，我在阅读此书时十分专注，也从中受益匪浅，特别是在思想观念方面发生了极大的转变。读罢此书，我发现：其实世界上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只有解决不了问题的人。只要有对待问题的正确态度，一切困难都会迎刃而解。

就好比一位登山运动在爬山，倘假设他抱定信心要爬上山顶，就定能攀上顶峰。正如培根先生一样，他坦然面对生活中的挫折和社会中的不良风气，用理智从根源上并解决问题。这显然是做人做事应有的态度。在此书中我还学到了思考及看待事物的方法，即：要全方位多角度地看待问题，既要看到



有利的一面，也应看到不利的一面。

不仅如此，我还明白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应该是虚伪的，而应该是坦诚的。虚伪的假面具只会使这个世界变得黑暗，而只有真城的桥梁才能将人心与人心连在一起。

《培根随笔》一书了培根先生一生的思想精髓，读起来就像是在与一位睿智的老人对话。我想：我应该在今后的日子里，以正确的态度去对待生活以及人，把培根老先生作为我的典范，做一个坚决执着且一心向善的有才有智之人。

现实它总是很残酷的，以至于我们总喜欢做白日梦，在梦里实现我们在现实中无法完成的心愿，《培根随笔》里面有太多的真理，它们都是培根的心血和想法，却十分真实的揭露出这个社会的面貌，以至于全书的每一句话都震撼内心。

有时，我们会回想起我们人生的某些片段，我们需要论据来证实我们没有做梦，随着时间的流逝，许许多多的人和事到最后会让你觉得特别滑稽可笑和微不足道，也许初心会动摇，会改变，但是野心它始终存在，可能你说你是一个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慢慢努力的人，可是在内心深处依旧会有一个声音在呐喊——我可以再优秀一些，结局不该是这样。

培根说“野心就像胆汁，它是一种体液，如果不受障碍，能使人积极、认真、敏捷、活泼，它一旦受到阻碍，不能自己流动，就会变得焦枯，因而就凶险恶毒了”。是啊野心和实力是对等的，在没有实力的时候谈野心，前方等待你的只会是万劫不复，所以啊当你的才华和准备还撑不起你的野心的时候，你就应该静下心来，历练，奋斗。我知道其实我们都不会惧怕千万人阻挡，我们真正怕的是输给自己，怕自己会害怕会投降，所以一定要在努力下去，别配不上自己的野心，同时我们也要拼搏，好让自己的野心配得上自己的能力。而我相信如果你配不上自己的野心，也明白辜负了所受的苦难的那种心情，你会感到不甘，因此不甘如此平淡的人生，就

要努力奋斗，对所有人说：我配的上我曾许下的野心。

在《培根随笔》里，我们所有的疑惑都可以得到解释，因为培根在这本书上面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它是时间流逝最好的见证，在这本书里面有一个专属于我们自己的小空间，在这里我们每个人都是主角，都在探寻着真正的人生奥秘，在每一个章节里面总是会有不同的发现，在这字里行间都能找到属于自己的影子，那些个不服输，不放弃，有梦想，有野心，爱美，怕死亡的自己，也许我们并不完美，但这才是最真实的我们，《培根随笔》就好似是我们每个人的人生写照，如果我们都能在这里找到真实的自己，那么也许你就走进了这本书。

希望我们都可以成为自己想要成为的人，该抓住的抓住；该舍弃的舍弃；该背叛的时候就背叛，心里的垃圾定期倒一倒，始终潇洒无畏，我想这才是真正的够酷。

《培根随笔》读来给人一种享受，简洁优美的辞藻让人忍不住读完全文，让每个读过的青少年受益匪浅。这本书共有58篇随笔，包括“论逆境”、“论善良”、“论自私”……很多都联系到了我们的生活，与我们息息相关。

其中，最让我感慨的还是“论死亡”这篇随笔。正因，我认为这是最重要的。人如果没了生命，那还谈何友谊，谈什么幸运、财富呢？因此，只有活着，才能实现你的愿望。然而，人活着并不是虚度年华，而应把握生命中的每一刻、一分、一秒都不能够错过。

人在世就得使你的生命有好处，要为自己的目标、追求不懈发奋，你要坚信：胜利的曙光时刻在等待着你的。

而我们呢？真正明白了吗？虽然很多人都很畏惧死，虽然这个字眼会让我们的恐惧油然而生，但是如果你的人生已经很充实、很完美了，“死”又算得上什么呢？你已经不枉此生了，

你会觉得人生好幸福。聋哑盲人海伦凯勒，这是一个众所皆知的大人物了，对待她，你抱什么样的态度，心里就应很敬佩吧，我想只要有一点点怜悯之心的人都会感动，甚至为她而哭泣。这样一个残疾人和我们这些正常人相比，我们当然占了上风了。那又畏惧什么呢？我们为什么就不如她呢？照理说，我们有潜质学得比更好。

“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生命掌握在自己手中，命运会因你而改变，人生会因你而绚丽多彩。因此，挑战是必不可免的。生命本是一泓清泉，只有挑战自我的人才能体味出它的浩荡；生命就像一首优美的歌曲，只有挑战自我的人才能谱出优美的旋律。

把握你的生命，发奋奋斗，撒下汗水，不断耕耘，为你的人生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

## 读书高中随笔篇六

当我们离开学校时是不是又有很多的留恋，以下就是来自随笔网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欢迎阅读和借鉴。

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第一篇】：读书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苏联作家高尔基的一句话道出了书的重要。书可谓是众多名人的“宠儿”。历来，名人说出关于书的名言数不胜数。都说书重要，还有的更以读书为重。的确，书很重要，但我以为读书似乎更重要。读一本好书犹如春风化雨滋润焦渴的心田！沉浸在读书的世界里，更像乘坐“书”舟，遨游知识的海洋！

“闲来无事常读书”可以使我们陶醉在书中世界，忘掉一切。读书可以使人净化心灵，使人更纯洁，更真诚。不读书使人每天生活在世间凡俗。变得狡诈，变得“自李唐来，世人更

爱牡丹”！当然，书是需长读的。可读书不只是眼球在字面上一略而过，而是要读出其精髓。使其道出于吾之身！这才是读书的真正含义！

就拿本人来说，虽说不是人家那种爱书如命，可也比他们少不了多少。我在完成功课时，就拿起书本，静静默读。读诗词时，感觉到诗人复杂的情感，感觉到诗人不屈于权贵，高洁傲岸的道德情操。读外国名著时，仿佛与作者笔下的主人公在一起冒险。读书，丰富了我的生活，更使我的知识拓展，使我的想象多了一块新天地！另外，读书还是我有着成就感，这里你可能就不太明白了，现代社会人人竞争，每人都有强与他人之心！本人也不例外，与同岁孩子在一起，给他们讲书中有趣的情节，听着他们“你真行”的话语，心中感觉书给我带来了荣耀！

朋友，读书吧！书给我们带来快乐，使我们不虚度光阴，爱读书的人都是具有良好品德的人！读书，简单的两个字，却蕴含丰富的内涵，书是读出来的，而不是看出来的。书，能陶冶情操。让书成为我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无疑是一件美妙的事。世界上著名的文学家，文豪。都是爱书如命之人，在他们眼中，金钱不是他们所追求的，他们所追求的是高尚的情操。不同于世人，要在污浊世界独立不移！就像北宋哲学家周敦颐笔下的莲花“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而他们所追求的，只有读书才能带给他们！书中没有瑕疵，没有污秽，只有那如同洁白的雪花，一片洁白。

不要再犹豫，读书，使你脱离凡俗，书中乃一片美好的世外桃源！

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第二篇】：读书

昏黄的灯光依旧亮着，房间里氤氲着书卷的淡淡馨香。几只飞虫围绕着灯光，对于它们来说，明亮的灯光就是它们的理

想乐园，是它们最终的休憩地。为了那片明亮，奋不顾生。而我宁愿成为一只小小的飞蛾，为了那份简单的崇拜，飞向吸引我的某个光源，一切安宁。

从幻想的世界里抽身出来，面前还是堆积如山的书本、参辅书，我常常在思考，何时才能从书海中抽离，让呆滞的大脑得到片刻的休息。我明白爸爸妈妈在暑假里，给我报补习班，但是读书不是强制的，是自发的，是喜欢，所以爱读书。

读书不是为了追名逐利，读书是艺术。

读书，是一种提升自我的艺术。五柳先生“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枯燥烦闷时，读书能使我心情愉悦；迷茫惆怅时，读书能平静我的心，让我看清前路；心情愉快时，读书能让我发现身边美好的事物，让我更加享受生活。读书是一种最美丽的享受。我坚信，“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读书是一种感悟人生的艺术。读杜甫的诗使人感悟人生的辛酸，读李白的诗使人领悟官场的\*\*\*\*，读鲁迅的文章使人认清社会的黑暗，读巴金的文章使人感到未来的希望。每一本书都是一个朋友，教会我们如何去看待人生。读书是人生的一门最不缺少功课，阅读书籍，感悟人生，助我们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读书是一种享受生活的艺术。我喜欢在一个晴朗的午后，端上一杯香茗，在缕缕轻雾中捧起一本书，品着茶香，嗅着书香，反复咀嚼，品味着每一个字，每一句话……阳光温柔又钝重地洒下，透过皮肤一丝丝进入血液。伴随着书本里文字的起伏跌宕，我的心暖暖的，暖暖的。阳光把我的轮廓晒成金黄，混合着这慵懒的时光，酿成记忆。

与书为伴，我徜徉在文字的乐园里，翻看，也倾听，倾听文人墨客的浅吟，倾听崇高灵魂的低唱。

## 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第三篇】：读书

著名苏联作家高尔基曾经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是一个知识的殿堂，是人类最好的精神食粮，也是人生的方向标。

从小，我就喜爱读书；如今，读书更是我的一大嗜好。读书真棒！这是我内心的真切感受。书是传播人类文化的使者，从印刷术发明以来，这事实就一直存在着，并且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不会改变。用思维接触文字，用大脑去想象，用心灵去感受。书贵在读，贵在捧在手中的那一份珍惜，打开读时的那一份虔诚。当你读书时，你的思维在书中神游，你的情感在书中起落，在书中你可以体会到任何喜怒哀乐，书的魅力便在于此。我的成长离不开书，书使我成长的更快。课堂上的本本厚书写满了难题，记满了深奥，我喜欢读，因为它使我学到很多，人世间的书写满了艰辛，记满了沧桑，我更爱读，因为它使我了解到更多……在这个丰富多采的暑假中，我看了《福尔摩斯》这本书。它是由英国的柯南道尔写的。这本书主要写了英国著名侦探家福尔摩斯先生通过敏锐的观察能力和逻辑推理解决了4个神秘又搞脑的杀人事件的故事。使我不由地佩服得五体投地。读完这本书，我常常寻思：难道福尔摩斯天生就有侦探的天赋吗？不，不是，他靠的是仔细的观察能力和他善于思考，善于实践的侦探方式。为此，我受益匪浅。当读到《血字的研究》时，我为杀人犯捷克逊而感到憎恨，觉得死者罪有应得；当读到《四个签名》时我为斯茂而感到怜悯；当读到《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时，我佩服福尔摩斯超人的智慧；当读到恐怖谷时，我被它的神秘和残酷所吸引……百感交集。我要向福尔摩斯学习，学习他仔细观察，善于思考的品质，更要学习他对侦探直著追求的精神。是啊！在难题面前，福尔陌斯绞尽脑汁思考；在蛛丝马迹面前，福尔陌斯仔细观察；在紧要关头，福尔摩斯会有雅兴去欣赏音乐会，从中获取信息……“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再联系生活实际：做数学作业时，我却板着一派“将军”风度，把应用题眼睛一瞟就拿起笔做了起来，结

果错得一塌糊涂；或是一遇到不会做的题目就跑去问家长，依赖父母。想起这些，我后悔不已。 书是我的良师益友！

## 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第四篇】：读书

读书是件乐事，也是件苦差事。如果是小人书，则雅俗共赏了。鲜艳的插图，引人入胜的故事，小时候经常看的连环画是极有趣味的。如果是厚厚的艰深的书，则不然。定力不足的人看这些书，是要打瞌睡打哈欠的。偶尔翻开看看，也会获得智慧。也是没事做做消遣。看这些书是要耐心也要花掉很多时间的。如果有人喜欢看书，那想当然，有人就喜欢藏书，这是他的爱好。有的甚至达到奇异的境界。买来书，装裱起来，放入书橱。看也不看。就像一件收藏品一般，由主人爱护起来。甚至不能染尘。然而如果是顽劣的小孩，喜欢打架。人来疯。则一般把书随地乱扔。在学校里读书是极为无趣的。管束严，书本上的东西，似乎一看就会入眠。然而还是得学，不学无以成才。有时在书的海洋里的晕，不得不说这是一个脑力活。

读书是有方法的，有的人浅尝辄止。完全未钻到书里去。不能理解其意思。浅浮着看，就不能理解书中的深意。往往在平白朴实的言语下，会有波澜壮阔，含义深刻的意境。会有大气磅礴，会有心酸与泪水，会有真诚，会有伟大。所以读书是不能一曝十寒，浅尝辄止的。书不是简单的工具。读书是有选择的，我们不应该只看虚华肤浅的书，那是耽误我们的时间，浪费我们的岁月，而得不到半点真正意义上的作用与好处。所以没有意义的书，是完全不能带来帮助和启迪的。

古人也有其读书的方法，其中一种是这样的：读书须知出入法，所当求所以入，所当求所以出，见得亲切，此为入书法。用得透脱，此为出书法。盖不能入得书，则不知古人用心处，不能出得书，则又死在言下。则知出知入，得尽古人之法也。古人也有读书的态度，要专心致志，心无旁骛。不为微小的惊扰所烦恼。不能一曝十寒，不能浅尝辄止，不能人云亦云，

要有自己的主见和思想。

## 随笔800字读书的时光【第五篇】：读书

每个人小时候都看过童话故事，“白雪公主”“灰姑娘”很多女孩梦寐以求的事情。童话足以让我们充满幻想。每个童话结局都是快乐的，即使卖火柴的小女孩有多悲惨，但是最终她也会如愿以偿地和奶奶一起生活了。即使长大了，也会怀念旧的时光。

我们都一样，都是喜欢追求幸福快乐的生活的，但都逃不过悲伤。读书就是这样可以让我们拥有暂时的幻想，一时的幻想，一时的忘我，对于我们来说，就已经足够了。

读书，作者飞过这个离奇的经历，也渴望带你飞过；读书像电影，你很享受里面的时光，但是，电影一散场，灯光一亮，悲喜皆会抛在脑后，而我们，将在各自的生活里继续我们不会停止脚步在生活的道路上。

读书是天，那么与它紧紧相连的就是作文的飞翔。每个老师都会说过，要写好作文就要多读书。每次听，都会觉得有点闷。其实，真的是对的。作文，平凡的人物，日常的生活，纯真的感情，高尚的情操，激发了我们的爱和他的同情，不知不觉中我们逐渐改变自己对人、对事的看法。用真挚的感情抒发，用心灵的感受写作。或许写出来的不是最好的文章，但就是最真心的文笔。

书，和我们一样，它都有自己的灵魂，自己的旨。……

一本好书，就等于一个真实的自己；一本好书，就等于我们的知心朋友。

所以，读书，我们一定要做的。



希望我们都可以拥有自己，拥有自己的知心朋友。

## 读书高中随笔篇七

《汤姆·索亚历险记》是美国小说家马克·吐温的代表作，小说主人公汤姆·索亚天真活泼，敢于探险、追求自由，不堪忍受束缚个性、枯燥乏味的生活，梦想干一番英雄事业。

汤姆幼年双亲去世，由波莉姨妈收养。聪慧顽皮的汤姆受不了波莉姨妈和学校老师的管束，常常逃学。一天深夜，他与好朋友哈克贝利·费恩到墓地试试胆识，可是无意中目睹了一起凶杀案的发生。还有一次，汤姆、哈克带着乔·哈波一起逃到一座荒岛上做起了“海盗”，弄得家里以为他们去世了，结果他们却出现在了他们的“葬礼”上。从他们在困难中表现出正直和勇敢，在平常生活中聪慧活泼，稚嫩而又认真的言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读了这本小说后，我觉得做人应该要正直，老实，遇到困难要镇定自若，冷静分析，并尝试勇于解决问题，在我们考试失败后，我们也要多加勤奋，不要灰心气馁，争取更好的成绩，假如能够克服到困难，走向成功，这可是一件可歌可泣的事情。汤姆在充满阳光的世界里，告诉我们只要有欢乐，有梦想，美梦便可成真。终有一天，我们的天性可以自由自在地发挥，创造出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梦幻天地。

所以童年时期特别珍贵，不过人总要向前望，我相信，接下来的日子一定会更充实，更充满活力。

## 读书高中随笔篇八

读完了路遥小说平凡的世界最后一页，古人说开卷有益，合上书卷闭起眼睛已发生的故事如同就在昨天，梦幻中，纠缠

绕，头脑中难舍难弃，在我那平静如水的心境中激起很多涟漪，荡起层层波澜。

书中主人公孙少安带着一家人，从贫穷“饿着肚子劳动”过日子，一年一年长大，与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田润叶“忍泪分手”，同爱人秀莲相亲相爱成为眷属，困难过日子，并肩携手，为脱贫致富，不畏艰难辛勤劳动的经过，深感生活的困难人生坎坷。

以其弟少平为中心所牵扯的周围一群人和场景，耐人寻味百读不厌。和气可亲的曹书记一家人，充满田园风格的信天游，活泼热情的`金波一家人，给人留下美好的印象和回忆。活泼潇洒，温柔体贴的田晓霞的不幸早逝，遗留下的古塔山杜梨树下的盟约，几经海誓山盟梦幻友爱的人就在身边。“一串银铃似的笑声，笑声远去，消逝。”令人心碎，茫然之余，深感人生短暂，生命可贵爱情伟大。最后放弃了多情贤惠的漂亮姑娘金秀的爱恋，同师傅遗孀惠英嫂的结合，高尚的人品令人佩服。

合上书卷轻轻思考，虽然自己在工作和生活中有些不顺心，饱受世俗偏见不公平冷遇，与书中人物相比又算得了什么呢？在那茫然的心灵深处“一洗尘泥飘飘欲仙了”。勇敢投入生活，潇洒看尘世平平常常过一生。